

淮南联合大学文件

淮联校〔2021〕2号

关于淮南联合大学 2020 年校级质量工程项目 立项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：

为了更好的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提高学校教学内涵建设，经学院、部门申报审核和专家评审，学校研究决定批准以下项目为 2020 年校级质量工程项目（见附件）并给予经费支持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建设，旨在引导学校广大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加强调查研究，以高质量的教研成果指导教学改革实践，发挥示范与引领作用，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各项目负责人应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按计划开展研究工作，严格按照项目申报书任务内容和学校教科研项目管理有关规定，开展项目的研究，形成可检测和可推广的教学成果，并将其不断应用于教学实践中。

三、各单位须加强对项目的日常监管，及时发现并妥善解决各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。各项目负责人须紧扣项目内涵和建设要求，积极开展建设研究工作并在实践中应用和检验建设研究成果。各项目须合理使用项目经费，确保研究进度，按要求接受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，按质保量完成预期任务，争取在教学建设和人才培养方面形成特色，在全校产生良好的应用示范辐射效应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淮南联合大学 2020 年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名单

淮南联合大学

2020 年 12 月 21 日

